

证券代码：873811

证券简称：千禧龙纤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3 月 13 日 15:00—2025 年 3 月 14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11	千禧龙纤	2025 年 3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任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提供见证服务。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届满并延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姚湘江先生、徐春华女士、陈宏先生、胡仲先生和徐晓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陆德明先生、冯杰先生和严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上述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资格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中子议案如下：

- 1.1 《选举姚湘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 《选举徐春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 《选举陈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 《选举胡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 《选举徐晓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 《选举陆德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 《选举冯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 《选举严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届满并延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童红心先生和张江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担任挂牌公司监事的资格要求。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监事候选人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中子议案如下：

- 2.1 《选举童红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2.2 《选举张江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监事》；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基于公司对未来战略发展考虑及资本市场外部环境等因素，经公司认真研究和审慎论证后，决定调整资本市场战略规划，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审议《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战略调整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为确保公司未来融资及发展规划的稳健性，经公司管理层慎重研究，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公司董事会拟申请撤回已提交至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申请材料。

（五）审议《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提名陈宏、俞俊新、张江亮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原核心技术人员谭琳因岗位调整，不再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四)；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三)，(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 13:00-14: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一) 周承国 联系电话：0579-87153371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4 日